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和平县阳明镇第一小学

评价年度：2021

评价金额：50.61

联系人：黄旗品

联系电话：18027913298

联系邮箱：hpymax@163.com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实施文件依据		评价年度		评价金额		联系邮箱	
项目名称	和平县阳明镇第一小学2021年教育信息化项目	评价年度	2021	评价金额	50.61	联系邮箱	hpymax@163.com		
实施文件依据	预算计划安排	50.61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资金安排情况	实际分配下达	县本级	50.61	上级转移支付					
	年度	2021年	2021年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额度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分年度明细	2021年春季	19.55	19.55	和财科教【2021】5号				
	2021年秋季	31.06	31.06	和财科教【2021】54号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县本级	50.61	上级转移支付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年度	县本级支出	县本级支出（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				
	2021年春季	19.55	19.55	0	-	问题：无			
	2021年秋季	31.06	31.06	0	-	改进措施：无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惠及30名教职工及360名学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日常工作、学生学习和活动开展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项目程序合规、合法，申报材料及时、完整，支出规范			
	目标2：为了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提供科学保障				目标2：为了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提供科学保障	问题：无			
	目标3：为了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提供科学保障				目标3：为了学生的身心健康发展提供科学保障	改进措施：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	评价年度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期值	实现值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项目经过科学论证符合申请条件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项目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2	项目设置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主要用于办公费、设备购置、教师培训、教师培训等日常支出，达到了项目的预期效果。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合理性	2			2	项目申报程序合规、合法，申报材料及时、完整。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2	项目资金设置明确，项目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可量化，项目产出可量化，项目成果可量化，达到了预期效果。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项目具备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财务核算制度，具备项目管理制度、实施方案和绩效目标。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项目设置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主要用于办公费、设备购置、教师培训、教师培训等日常支出，达到了项目的预期效果。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项目资金50.61万元已于2021年10月到位。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合理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6	项目资金50.61万元已于2021年10月到位。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项目资金50.61万元已于2021年10月到位。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账簿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3	项目资金50.61万元已于2021年10月到位。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3	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项目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50.61万元	≤50.61万元	3	项目资金50.61万元已于2021年10月到位。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计划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按照预算完成	成本都属合理范围	2	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产出	30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25	项目具体实施内容	25	支付学校的办公、印刷费、设备购置、教师培训、教师培训等商品与服务支出	支付学校的办公、印刷费、设备购置、教师培训、教师培训等商品与服务支出	24	项目资金50.61万元已于2021年10月到位。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完成质量	25	项目完成完成情况	25	100%	100%	25	项目完成及时性，达到项目要求及预期目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达到项目要求及预期目标
		效益性	25	经济效益	25	（个性指标）	25	有效提升学校教育教学和公共教育水平	有效提升学校教育教学和公共教育水平	25	项目完成及时性，达到项目要求及预期目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效益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社会效益	25	（个性指标）	25	有效提升学校教育教学和公共教育水平	有效提升学校教育教学和公共教育水平	25	项目完成及时性，达到项目要求及预期目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效益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100%	5	项目完成及时性，达到项目要求及预期目标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100%	100%	5	项目完成及时性，达到项目要求及预期目标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96		